2025年莲都区食品抽检服务项目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进一步加强食品抽检工作，坚持问题导向，切实发挥食品抽检“哨兵”作用，高质量完成2025年食品抽检任务，谋划了 2025年莲都区食品抽检服务项目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 2025年莲都区食品抽检服务项目

二、谋划依据：根据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市场监管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》(浙政办发〔2021〕30号)、《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浙江省“菜篮子安全守护微改革”实施办法的通知》(浙市监食通〔2024〕6 号)、《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全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》（丽市监便笺〔2025〕40 号）等文件要求。

三、工作目的：为食品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，切实发挥食品抽检的“哨兵”作用。

四、项目内容：

1.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不少于1240批次，覆盖食品生产加工、流通销售、餐饮服务等环节，具体检验项目、检测方法以《国家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施细则（2025年版）》为准，案件稽查抽检根据实际需要开展；

2.开展食品安全快检不少于3500批次，快检要求完成上级部署任务以及其他临时性重大活动保障、农村集市、百姓点检等方面快检，食用农产品抽样品种和检测项目、检测方法标准参照《浙江省食品快检项目名单（2025年版）》执行，并根据实际需要对餐饮具表面洁净度、阴离子合成洗涤剂残留等项目进行快检。